

140
143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

總收文 事 由

主席
秘書長
廳長

收
准
復
3/14/8

大
新
劉

北
店
店
店

3/16

科員

張
徐
黃

省
長
部
部
部

趙

143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

月	日	時	分
三	月	五	日
月	日	時	分
月	日	時	分
月	日	時	分
月	日	時	分
月	日	時	分

附件

民國三十一年
3/20/8
到

代信

第九號區日令長官日令部：經字 5 5 號
此種取心者敵意。存案前准部之號
區日令長官日令部：經字 5 5 號
照在案相應查復：為荷族湖北省
政府亥有業印

建設廳 第二科

王 第

頁共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三月拾四日

1843 收到

(發電請註明原來)
(電年月日及字號)

第九戰區司令部官長令 部快郵代電

經字第 55 號

事由

為奉

委座電嚴禁棉花出口特電查照辦理由

附件

批示

有案前准六戰區電任以省民安鄂豫直
粵四省在案奉件批府查照與案後

辦

湖北省政府奉

委員長成佳渝需製電開：查掌握物資為當前急切之要政其

中棉花一項本年產量減少供不應求敵人到處搶購外流可慮尤須亟求對策除飭農

本局自即日起於全國實行統購統銷外仰該長官對於轄境內舊存新產之棉花

一律嚴禁出口以免資敵而利收購等因奉此除分電外請查照辦理並飭屬嚴

密查禁為荷薛岳成便長經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

十一月

時

分

發

監印鄭瑋明

收電

311212 字第 3148 號